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 **D a c , W a e T e a e C . , L d .**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8)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於中國雲南省昆明市滇池旅遊度假區第七污水廠的本公司一樓會議室舉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之財務決算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7. 審議及批准續聘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2024年的境內審計師，以及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24年的國際審計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作為特別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7日的通函
9. 審議及批准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10.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理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20%及已發行H股總數20%之內資股 H股額外股份。並授權董事會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之相應修訂，以反映根據該授權而另外配發或發行股份後之新股本架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7日的通函。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曾鋒
董事長

中國，昆明
2024年6月7日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股東週年大會通知內的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上載於本公司的網頁，網址為www.kmdcwt.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頁，網址為www.hkexnews.hk。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是本公司的股東。
3. 委任代表之文據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6月27日下午2時30分以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中國註冊地址及總部(如為內資股持有人)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持有人)，方為有效。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4.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至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24年6月6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於2024年6月6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股東週年大會。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內資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至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內資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內資股股東如欲出席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須最遲於2024年6月6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前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相關規定辦妥內資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4年6月6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內資股股東有權出席是次股東週年大會。

5. 如屬聯名股東，若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6. 是次股東週年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會議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7. 本公司有權要求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股東週年大會時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8. 本公司的中國註冊地址及總部地址為中國雲南省昆明市滇池旅遊度假區第七污水廠。
9.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陳昌勇先生及苗獻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徐景東先生、周建波先生及張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查貴良先生、鄭冬渝女士及王競強先生。